

证券代码：838187

证券简称：华龙智腾

主办券商：太平洋证券

## 关于承诺事项履行完毕的公告（补发）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承诺事项基本情况

挂牌公司全称	昆明华龙智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承诺主体名称	李晓晖、濮骞忠、叶玲丽、赵光兴、陈琼书、谭琴、张庭婷、陆伟、梁爽、周泳、袁红芬、万增锐、詹兵、张喜鹏、王国平、朱德全、重建全、张云付、张锡亮、胡兵、张莹、栾奇斌、沈长万、董泽、张凌等 25 人	
承诺主体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挂牌公司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其他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input type="checkbox"/> 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 <input type="checkbox"/> 董监高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方
承诺来源	<input type="checkbox"/> 申请挂牌 <input type="checkbox"/> 重大资产重组 <input type="checkbox"/> 收购 <input type="checkbox"/> 日常及其他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股票发行或其他融资 <input type="checkbox"/> 权益变动 <input type="checkbox"/> 整改
承诺类别	<input type="checkbox"/> 同业竞争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资金占用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增减持承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股东自愿限售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公司利润分配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关联交易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业绩承诺及补偿安排 <input type="checkbox"/> 股份回购的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解决产权瑕疵承诺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承诺

承诺期限	2020年2月20日至2024年2月20日
承诺事项的内容	自愿限售承诺：（1）自愿在股份登记完成后36个月内限售；（2）限售期满后分两次解限，每次解限50%：第一次解限时间为限售期满时，第二次解限时间为限售期满后12个月。（3）若发行对象同时兼任董监高职务，则限售期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4）发行对象自公司离职后6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

## 二、关于承诺事项履行完毕的说明

公司2019年第一次定向发行股份总额为4,805,600股，其中李晓晖、濮骞忠、叶玲丽等25位自然人投资者共计认购4,805,600股，并承诺本次发行股票自愿在股份登记完成后36个月内限售，限售期满后分两次解限，每次解限50%：第一次解限时间为限售期满时，第二次解限时间为限售期满后12个月。若发行对象同时兼任董监高职务，则限售期满后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发行对象自公司离职后6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

截至2024年2月20日，限售期满，该自愿限售承诺事项已履行完毕，自愿限售的主体中除李晓晖、濮骞忠、叶玲丽、赵光兴、陈琼书、谭琴、张庭婷等7位董监高成员因法定限售身份导致未全部解除本次认购股份转让限制以外，其余自然人股东认购的本次定向发行的全部股份已于2024年3月8日全部解除限售。

具体详见公司2024年3月5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http://www.neeq.com.cn)）披露的《股票解除限售公告》（2024-006）。

## 三、其他说明

无

#### 四、备查文件

《股票定向发行情况报告书》（2020-002）

昆明华龙智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4日